忻政任〔2023〕24号

忻州市人民政府

关于马志强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人民政府，忻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五台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，市人民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：

经市人民政府2023年9月17日第27次常务会议通过，决定任命：

马志强为省太忻经济一体化发展忻州区运营中心常务副主任；

申宏民为五台山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副主任。

决定免去：

杨寰瑜的市人民医院副院长职务；

刘文继的市光荣院院长职务。

忻州市人民政府

2023年9月18日